

# 山东省临沂市应急管理局

临应急函字〔2020〕33号

## 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煤矿山领域汛期安全的 紧急通知

各县区应急管理局：

6月25日晚23时50分，德州市齐河县突发强对流天气伴随大暴雨，引起赵官煤矿和邱集煤矿发生双回路停电，导致赵官煤矿井下滞留人员249名，邱集煤矿井下滞留人员96名。经全力组织救援，两个煤矿所有井下人员已安全升井。根据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精神，现就我市非煤矿山领域进一步加强汛期安全工作通知如下：

**一是高度重视，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。**各县区要高度重视汛期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，严格落实汛期安全生产责任，督促非煤矿山企业落实汛期安全管理各项规定，避免汛期大风、雷电、暴雨等异常天气对非煤矿山安全生产造成影响。要加强汛期安全生产督查工作，督促企业做好防范措施落实，汛期应急物资储备、应急预案演练等各项工作，切实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**二是突出重点，切实抓好汛期非煤矿山隐患排查。**各非煤矿山企业要深刻吸取教训，加强汛期应急预案管理，健全完善暴风、暴雨、强雷电等灾害性天气突发性停电和暴雨淹井以及“雨季三防”等专项应急预案，抓好应急预案的教育培训和演练，

提高预案的针对性、可操作性和实战性。要加强双回路供电安全风险研判，做好应急备用电源建设，确保停电发生后能够迅速补充电源，确保安全、迅速、有效地撤出井下人员。要加强灾害性天气应急处置，突出抓好“调度员十项应急处置权”“灾害性天气停产撤人”“三分钟通知到井下所有人员”等刚性规定落实，确保第一时间采取有效应对措施。凡天气预报为蓝色预警及以上或24小时连续观测降雨量超过50毫米时，全部立即停产撤人，实施紧急避险。暴雨过后安全隐患没有排除的，严禁安排下井作业，防范因暴雨洪水引发煤矿事故灾难，确保大雨不淹井、洪灾不伤人。

**三强化应急值守和准备，提升应急反应能力。**各县区要督促非煤矿山企业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做好自然灾害引发事故的应急准备，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，健全联动和应急指挥机制，加强实战演练，切实增强应急处置能力。要督促企业做好值班值守工作，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严格落实值班岗位责任制，确保信息畅通。

请各县区将防汛应急预案，各地下矿山自查自纠情况、汛期值班表、防汛应急预案于7月2日15时前报市局基础科。联系电话：0539-8038915，邮箱 yjjck@ly.shandong.cn。

临沂市应急管理局  
2020年6月29日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依申请公开）